

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2020 年决算公开

目 录

一、单位概况	2
(一) 单位职责	2
(二) 机构设置	6
二、2020 年度决算公开报表	10
三、2020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11
(一) 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二) 2020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1
(三) 2020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四)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五)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六)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七)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16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6
四、名词解释	39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现将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公开如下：

一、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中共朔州市委办公厅、朔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朔州市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朔办发〔2020〕1 号），设立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正处级建制, 为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生态环境政策、规划、法律法规和规章。参与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编制及生态环境与发展综合决策，拟订生态环境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组织拟订地方生态环境标准，制定地方生态环境基准和技术规范。审核城市总体规划中的生态环境保护内容。

2、负责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县（市、区）政府对重特大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重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3、负责监督管理减排目标的落实。组织制定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排污许可证制度并监督实施，确定大气、水等纳污能力，提出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名称和控制指标，监督检查辖区各地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4、负责提出生态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市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市级环境污染治理资金和市级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参与指导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

5、负责全市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定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开展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6、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市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制定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指导协调

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7、负责全市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核与辐射政策、规划、标准，拟订地方性政策、规划、标准。牵头负责核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和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对核材料管制和民用核安全设备设计、制造、安装及无损检验活动实施监督管理。

8、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委托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规定权限审批或审查重大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对超过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未完成国家确定的环境质量目标、或者对生态破坏严重、尚未完成生态恢复任务的区域、流域区段，暂停审批其新增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9、负责全市生态环境监测工作。落实国家生态环境监测制度、规范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督性

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组织对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估、预警预测。组织建设和管理全市生态环境监测网和生态环境信息网。建立和实行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市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10、组织开展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重大战略、规划和政策。组织开展国家履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相关工作。

11、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监察。承担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省委、省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保护监察对接、协调工作。根据授权对市有关部门、县(市、区)两级党委政府及其相关部门生态环境法律法规、政策、规划、标准执行情况，以及生态环境质量改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12、统一负责全市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查处重大生态环境违法问题。依法进行生态环境保护行政强制、行政处罚、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牵头组织联合执法。指导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

13、组织指导和协调开展全市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生态环境重大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

术管理体系建设。

14、开展全市生态环境对外合作交流，研究提出对外合作中有关问题的建议，组织协调、承办生态环境国际条约中有关本市的履约工作。组织协调国外环境保护项目、资金、技术的引进工作，协调处理涉外和市际间生态环境保护事务。

15、完成省生态环境厅和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市生态环境局机关行政编制为 13 名，其中：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正副科级领导职数 6 名。局机关机构设置如下：

1、办公室

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负责机关文电、会务、电子政务、档案、机要、信息、安全、保密、政务公开、信息化、保卫、值班、车辆管理等工作。指导全市生态环境信息网建设和管理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和计划，组织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宣传教育工作，承担局新闻审核和发布工作。

负责提出生态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市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市级环境污染治理资金和

市级生态环境专项资金。承担机关、派出机构和直属单位预算、财务、基本建设、国有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等工作。承担生态环境科技工作，拟订全市生态环境科技发展规划与计划，管理生态环境科研项目和成果，组织生态环境技术研发、工程示范与推广，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与生态环保产业发展，推动全市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负责机关、派出机构和所属单位干部人事、内部审计、党群等工作。

2、大气环境科

负责全市大气、化石能源等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监督实施全市大气污染防治规划和相关生态环境功能区划，建立对各县（市、区）的市大气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落实情况考核制度，组织拟订和实施重污染天气应对政策措施，组织协调大气面源污染防治工作，实施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负责全市机动车、噪声、光、恶臭等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拟订和监督实施全市机动车、噪声、光、恶臭等污染防治规划和相关生态环境功能区划，建立监管平台，组织实施信息公开制度、考核管理制度。

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调查评估全市生态环境质量状况并进行预测预警，组织编报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实施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市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负责全市生态环境监测系统业务管理和技术指导，承担全市生

态环境监测网、污染源在线监控网建设和管理工作。

组织起草生态环境政策、规划，协调和审核生态环境专项规划。组织生态环境统计、污染源普查和生态环境形势分析，承担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综合协调和管理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年度目标、考核计划，负责目标责任考核管理。

3、水污染防治科（行政审批管理科）

负责全市地表水生态环境监管工作，拟订和监督实施重点流域生态环境规划、水生态环境功能区划，建立和组织实施跨界水体断面水质考核、生态补偿制度，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监督管理入河排污口设置工作、流域水环境保护管理。

组织实施环境影响评价、排污许可地方性政策、法规、规章并组织实施。参与权限内的规划、政策、区域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查审批工作；提出区域、流域限批和行业限批建议并监督实施；负责环境影响后评价工作；对环境影响评价机构资质和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资格进行日常监督管理。负责全市排污许可证制度组织实施工作，承担排污许可综合协调和管理工作的。拟订并组织实施环境准入清单。

4、生态科

负责全市土壤、地下水等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的监督管理，拟订和监督实施全市土壤生态环境规划和相关生态环境

功能区划，组织开展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指导生态农业建设，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

负责全市固体废物、化学品、重金属等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及电子等工业经营许可证及出口核准、固体废物进口许可、有毒化学品进出口登记、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等环境管理制度。

组织实施生态保护规划，开展全市生态状况评估，指导生态示范创建。承担自然保护地、生态保护红线相关监管工作。组织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生物遗传资源保护、生物安全管理工作。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

负责组织实施核与辐射安全地方法规和规章，负责核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组织辐射环境监测，承担核与辐射事故应急工作，负责放射性废物处理和处置设施、铀（钍）矿和伴生放射性矿、电磁辐射装置和设施、放射性物质运输的核安全、辐射安全和辐射环境保护、放射性污染治理的监督管理，对核材料的管制和民用核安全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和无损检验活动实施监督管理。

5、生态环境执法科

开展生态环境政策研究。承担机关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法律事务，负责评优创先活动的生态环境保护守法情况审

核。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承担生态环境地方标准、基准和技术规范管理工作。

监督全市生态环境政策、规划、法规、标准的执行，组织实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地方性政策、法规、规章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制度，依法对企业、事业单位和个体工商户采取行政处罚和查封、扣押等行政强制措施，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牵头组织联合执法，开展执法监督和行政稽查，负责生态环境执法后督察和挂牌督办。牵头协调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负责执法建设和管理工作。

二、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二）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三、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决算总计 6129.89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减少 266.59 万元，减少 4.17%。主要原因是：2020 年上级转移支付减少。中央转移支付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能力建设、省级转移支付市区 PM10 在线监控系统建设、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2019 年一次性下达三年运行费）等项目均结转支出。

（二）2020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2535.4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35.45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比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比 0%；附属单位缴款 0 万元，占比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比 0%。

（三）2020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4307.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09.2 万元，占比 9.5%；项目支出 3898.08 万元，占比 90.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比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比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比 0%。

（四）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 6129.89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减少 266.59 万元，减幅 4.17%。主要原因是：2020 年上级转移支付减少。中央转移支付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

能力建设、省级转移支付市区 PM10 在线监控系统建设、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2019 年一次性下达三年运行费）等项目均结转支出。

（五）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307.2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9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512.97 万元，增长 54.14%。主要原因是：2020 年中央转移支付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能力建设、市区 PM10 在线监控系统建设、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市本级安排百日清零行动、大气热点网格监管建设、空气站设备更新项目等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增加。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495.33 万元，占 11.49%；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1.7 万元，占 0.50%；污染防治支出 3263.17 万元，占 75.76%；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8.32 万元，占 0.19%；污染减排支出 445.88 万元，占 10.35%；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4.25 万元，占 0.33%；其他支出 58.62 万元，占 1.36%。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当年预算为 2535.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07.28 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其中：

（1）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当年预算为 38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6.6 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 100%。

（2）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项）。当年预算为 3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2 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时的原因：列支上年结转。

（3）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项）。当年预算为 36.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53 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 100%。

（4）节能环保（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核与辐射安全监督（项）。当年预算为 2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7 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 100%。

（5）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当年预算为 1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11.9 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时的原因：列支上年结转。

（7）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当年预算为 114.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9.13 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时的原因：列支上年结转。

（8）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当年预算为 847.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6.3 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 88.87%。决算数小于预算时的原因为：朔州市医疗废物处理中心运行经费扣留质保金。

（9）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当年预算为 10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2.14 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 65.5%。决算数小于预算时的原因为：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及大气热点网格监管项目年底未完成。

（10）节能环保（类）污染减排（款）环境监测与信息（项）。当年预算为 52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7.38 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 56.3%。决算数小于预算时的原因为：空气质量监测设备更新项目年底未完成。

（11）节能环保（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项）。当年预算为 14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8.5 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 100%。

（12）节能环保（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当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25 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时的原因为：列支上年结转。

（13）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当年预算为 54.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62 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 100%。

（14）节能环保（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当年预算为 8.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2 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 100%。

（1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当年预算为 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 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 100%。

（六）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09.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57.8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离退休费、社会保险、公积金等；公用经费 51.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差旅费、劳务费等。

（七）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4.7 万元，与预算数一致，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0%，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7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7 万元，其中，公务

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 万元。主要用于因公出行、环保督查、环境监测、环境监察执法。2020 年，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车保有量为 2 辆。

（3）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1.38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10.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关厉行节约，严控运行费。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130.3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322.5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807.81 万元。

3.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本级固定资产总计 6626.86 万元，无无形资产、文物及图书等资产，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555.5 万元、通用设备 2888 万元、专用设备 3078 万元、家具用具 106 万元、在建工程 778.25 万元。

（1）车辆情况 局本级账务中有公务用车 5 辆，特种作业车（抑尘洒水车 5 辆、机动车尾气监测车 1 辆）6 辆，其中公务用车实际使用 2 辆，其余车辆已协调机关事务局正办理报废手续。

（2）房屋情况 朔州市生态环境局现有办公用房 2000 平米，监测实验用房 2050 平米。

（3）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3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5 台（套）。

4.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0 年，朔州市生态环境局实施绩效管理的项目 1 个。即朔州市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能力建设项目绩效评价。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我国大气环境形势仍然严峻，制约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威胁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党的十九大将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作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三大攻坚战之一。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将新发展理念、生态文明、美丽中国等载入宪法。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对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打

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作出部署，动员全党全国全社会一起动手，推动我国生态文明建设再上新台阶。山西省中北部在重点区域大气污染防治“十二五”规划范围，大气污染防治面临严重挑战，现有污染控制力度难以满足人民群众对改善环境空气质量的迫切要求。为切实改善大气环境质量，必须采取更加严格的污染控制措施，大幅削减污染物排放总量。

为深入贯彻国务院《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和11 部委局联合印发的《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行动计划》精神，根据山西省生态环境厅晋环机动车函[2019]562 号文《关于明确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资金使用的通知》、《山西省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和《朔州市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等，朔州生态环境局组织实施了朔州市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能力建设项目。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分六大模块，分别为：

机动车环境管理综合业务平台；

非道路移动机械登记服务；

黑烟车抓拍系统；

重型柴油车远程在线监控系统；

固定水平式遥感监测系统；

移动遥感监测车及其他监测设备。

朔州市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能力建设项目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经朔州市行政审批管理服务局朔审批字[2020]9 号《关于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能力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批准实施，建设期限 1 年，从 2020 年 1 月起至 2020 年 12 月止，质保期、运维期为 3 年，从 2021 年 1 月起至 2023 年 12 月止。项目分六包，由朔州市生态环境局委托山西弘宇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开招标。2020 年 3 月 16 日在中国山西政府采购网发布招标公告，4 月 18 日发布中标公告。其中：

第一包：机动车环境管理综合业务平台。中标单位大同市师慧厚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中标价 239.5 万元，2020 年 4 月 22 日签订《朔州市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能力建设项目一第 1 包机动车环境管理综合业务平台采购合同》，现项目竣工并通过验收。

第二包：非道路移动机械登记服务。中标单位山西恒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中标价 265.0608 万元。2020 年 6 月 5 日签订《朔州市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能力建设项目一第 2 包非道路移动机械登记服务采购合同》，项目已通过竣工验收。

第三包：黑烟车抓拍系统。中标单位山西国惠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中标价 649.97 万元。2020 年 4 月 26 日签订《朔州市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能力建设项目一第 3 包黑烟车

抓拍系统采购合同》，6月21日开始施工，11月14日通过验收。

第四包：重型柴油车远程在线监控系统。中标单位四川东鹏智业科技有限公司，中标价314.6万元。2020年4月29日签订《朔州市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能力建设项目—第4包重型柴油车远程在线监控系统采购合同》，项目完成工并通过验收。

第五包：固定水平式遥感监测系统。中标单位深圳火眼智能有限公司，中标价473.18万元。2020年4月26日签订《朔州市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能力建设项目—第5包固定水平式遥感监测系统采购合同》，9月1日开始施工，11月通过验收。

第六包：移动遥感监测车及其他监测设备。中标单位山西绿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中标价275万元。2020年4月26日签订《朔州市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能力建设项目—第6包移动遥感监测车及其他监测设备系统采购合同》，6月28日开始施工，11月份通过验收。

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按照朔审批字[2020]9号文批复，朔州市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能力建设项目总投资2325万元，资金来源为山西省财政厅下达2019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第二批）。根据2019年10月30日《朔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中

央大气污染防治（第二批）资金的通知》下达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能力建设项目资金 2325 万元，到位 232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截止 2020 年 11 月底，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能力建设项目使用资金 1367.82 万元，资金使用率 58.8 %。

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通过实施朔州市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能力建设项目，建成互联互通的“天地车人”一体化的移动源监管平台，实现全天候、全方位的实时监控；对全市机动车监管遥感监测、黑烟车监管、在用重型柴油车、重型车、监督抽查、非道路移动机械、加油站等信息的统一管理；实现移动源的在线监控、数据共享和融合，为移动源管理提供决策支持；机动车排放监管能力和水平大幅提升，柴油货车排放达标率明显提高，柴油和车用尿素质量明显改善，柴油货车氮氧化物和颗粒物排放总量明显下降，初步形成清洁低碳、高效安全的交通运输环境。

2、各分包项目 2020 年度目标

机动车环境管理综合业务平台：整合用户信息，提供统一门户入口，提供标准身份信息和读取和查询方式；为应用系统提供标准访问接口，提高工作效率。其中：柴油车远各在线监控，通过 OBD 车载终端所发送的数据进行收集、处理、

展示和管理，实现区域化的排放分析，实现重型柴油车排放控制装置运行状况实时在线监控，对运行状态异常的车辆进行报警；建立柴油车排放监管数据智能分析，对排放监测数据进行分析，为机动车管理的政策制定、管理决策提供支持和依据。用车大户监管系统，对用车大户进行监管。加油站油气回收在线监控系统，通过实时监测油气回收过程，并将数据上传管理部门，监测人员在计算机屏幕上可查看各个加油站现场的实时数据。重污染天气应急车辆管控系统，通过平台在应急天气进行车辆调度管理，不同预警级别下的车辆通行的管理。执法检查系统，对现场执法情况进行上传或查看。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管系统，可实现非道路移动机械设备的监管。尾气黑烟监管系统，对车辆尾气进行实时监测，可实时获取监控路段内被检车辆的车牌信息和车尾监控视频。利用排放检验机构联网、重型柴油车远程排放监控，以及路检路查和入户监督抽测，对柴油车开展全天候、全方位的排放监控。确保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省、市、县三级联网监控数据实时、稳定传输。通过信息平台每日报送定期排放检验数据和监督抽测发现的超标排放车辆信息，实现登记地与使用地对超标排放车辆的联合监管。通过大数据追溯超标排放车辆生产或进口企业、污染控制装置生产企业、登记地、排放检验机构、维修单位、加油站点、供油企业、运输企业等，实现全链条环境监管。加强对排放检验机构检测数据的监督

抽查，对比分析过程数据、视频图像和检测报告，重点核查定期排放检验初检或日常监督抽测发现的超标车、外省（区、市）、市登记的车辆、运营 5 年以上的老旧柴油车等。对上述重点车辆排放检验数据的年度核查率要达到 85%以上。

非道路移动机械登记服务：对全市工程机械进行摸底调查、备案、编码登记、信息采集等，对 3072 台工程机械全部安装定位装置，制作二维码，发放环保号牌；对 1931 台排放阶段 II 及以下排放工程机械和场内国 IV 车辆进行达标检测；对 110 台排放阶段 III 工程机械进行抽测。对全市工程机械年度抽检率达到 80%。

黑烟车抓拍系统：全市共建成 25 套黑烟车抓拍系统，其中朔城区 8 套、应县 5 套、平鲁、山阴、怀仁、右玉各 3 套。通过全天候实时在线监测，并对数据进行存储、分类、处罚、回查、统计管理，严厉打击超标排放等违法行为，基本消除柴油车排气口冒黑烟现象。

重型柴油车远程在线监控系统：对全市 2000 台 12 吨及以上的国 IV 和国 V 重型柴油车安装远程在线监控系统（OBD 车载设备），达到全市 50%以上具备条件的重型柴油车安装远程在线监控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同时将未安装远程在线监控系统的营运车辆列入重点监管对象。

固定水平式遥感监测系统：2020 年底前，在柴油车通行重点路段建设 2 套固定水平式遥感监测点位，并与监管平台联网。

移动遥感监测车及其他监测设备：建设 1 台移动遥感监测车、6 套林格曼黑度检测仪、1 台油气回收现场快速监测仪和 3 套便携式不透光烟度计。加强对高排放车辆的监督抽查，结合其他检测，秋冬季期间监督抽查柴油车数量不低于全市保有量的 8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对象、范围和目的

1、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 2019 年度山西省财政厅下达 2019 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第二批）专门安排用于朔州市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的专项资金的使用绩效。评价范围朔州市，资金总额 2325 万元。

2、评价目的

为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监管，提高环保资金使用效益，对柴油货车污染防治的目标实现情况进行汇总工作。了解朔州市关于柴油货车污染防治的能力建设，统计相关项目进展情况，评价朔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环保

厅联合下发的《省级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执行情况。

通过对 2020 年柴油货车污染防治能力建设项目的投入、过程、产出和效果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重点评价专项资金的使用规范性、项目建设产出与计划的相符性、效益的实现与预期的相符程度。通过本次绩效评价，发现并分析项目在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有针对性的建议，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提高项目管理水平，提升政策实施效果和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为下一步预算资金安排、完善政策提供参考。

（二）评价依据

-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4 年修订）；
- ②《山西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晋财预〔2015〕70 号）；
- ③《山西省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晋财资【2014】36 号）
- ④《关于印发〈朔州市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朔财煤〔2015〕8 号）
- ⑤国务院《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
- ⑥11 部委局联合印发的《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行动计划》

⑦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建[2018]578号）

⑧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环保厅联合下发的《省级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晋财建二[2016]81号）

⑨《关于明确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资金使用的通知》（晋环机动车函[2019]562号）

（三）评价总体思路及指标体系设计

1、总体思路设计

本次绩效评价属于项目完成结果评价（运维部分只考虑实施方案）。采取定量与定性相结合、全面评价与重点评价相结合、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评价。首先对涉及项目实施及资金管理情况进行全面书面评价；其次，在现场评价的基础上，以实地调研资料和查看非现场评价单位自评报告及相关资料为依据对专项资金实施绩效进行评价；最后对收集的相关基础资料、各种技术经济数据，在归集、整理、分析的基础上，运用分析比较法、综合指标评价法和公众评判法等，对项目的总体执行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等进行系统、科学的反映，评价项目综合绩效情况，并出具综合评价意见。

2、评价内容及指标体系设计

根据项目特点，设置“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4个一级指标，并将其分解为11个二级指标、19个三级指标。

“项目决策”指标由“决策管理、目标管理、资金投入”3个二级指标构成，同时将3个二级指标细化为5个三级指标。考核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项目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明确性和预算编制的合理性。

“项目过程”指标由“资金管理、项目实施”2个二级指标构成，同时将2个二级指标分解为6个三级指标。主要考核项目实施单位资金到位率、预算资金执行率、财务管理方面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规范性、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的有效性等。

“项目产出”指标由“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4个二级指标构成，同时将4个二级指标对应分解为4个三级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目标的完成情况、完成质量，完成时效和成本节约情况等。

“项目效益”指标由“实施效益、满意度”2个二级指标构成，同时将二级指标分解为4个三级指标。由“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和可持续影响、满意度”4个三级指标构成，主要考核项目实施达到的经济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及公众满意度等。（评价指标体系及权重附表说明）

本次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评价人员根据评价情况对各级指标进行评分。根据最终得分情况将评价标准分为四个等级：优（得分 ≥ 90 分）；良（ $75 \leq \text{得分} < 90$ 分）；中（ $60 \leq \text{得分} < 75$ 分）；差（得分 < 60 分）。

（四）评价实施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包括前期准备、现场调查、与项目相关人员交流及社会调查、撰写评价报告。具体实施流程及内容如下：

1、前期准备

通知朔州市生态环境局准备资料，对相关文件进行研读，对基础资料进行研究，了解朔州市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项目支出的基本情况，设计绩效指标体系，以及相应的基础表，问卷调查方案等。

2、组织实施

将基础信息及需要资料清单（立项依据、总账、明细账、凭证、资金拨付及使用情况）与项目单位对接，现场核实基础数据，对相关单位负责人进行访谈。向相关人员进行满意度调查等。具体方法包括：

①案卷研究：全面收集与绩效评价有关的资料，包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立项申请报告、项目实施方案、项

目验收报告等。对收集的大量的项目资料深入研究、比较和分析，进而得到绩效评价所需的证据资料。

②交流沟通：与能够为绩效评价提供切实证据的人员进行沟通、交流，收集绩效评价证据。

③实地调研：评价小组到项目实施地进行现场调研，通过与项目单位人员进行深度交流，查看项目相关过程文件及财务资料，考察项目实际情况，进一步收集和核实绩效评价证据。将项目执行产生的效果和实际完成数量与实施计划和目标进行对比，评价项目的产出情况；将项目实际执行过程与相关管理办法规定的条款对比，评价项目实施过程的规范情况。

④网络检索：评价小组通过互联网络检索相关文件、资料，对绩效评价的信息进行补充完善。

⑤问卷调查：评价小组设计调查问卷，通过对生态环境局工作人员及柴油货车司机等就实际工作效率、货车污染防治力度效果、大气污染改善程度、目前的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是否可行等方面进行资料的收集，为绩效评价提供最直接的证据。

3、分析评价

根据绩效评价原理和规范，依据基础信息表，结合现场核查情况，对指标体系进行打分，分析得失原因，并提炼结

论，初步评价结论征求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意见后，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根据各项基础数据采集及现场核查情况，在书面评价、现场评价和专家评价工作完成的基础上，召开了综合绩效评价会，对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能力建设项目的总体执行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在与会人员充分交流和讨论的基础上，评价机构工作人员汇总评价意见，得出项目综合评价得分为 83 分，综合绩效级别为良。

投入指标满分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过程指标满分 30 分，实际得分 18 分，得分率 60%；产出指标满分 20 分，实际得分 16 分，得分率 80%；效果指标满分 30 分，实际得分 29 分，得分率 96.67%。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绩效评价组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实施和项目效益四个方面对朔州市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能力建设项目资金进行评价，指标得分分析情况如下：

（一）项目决策情况（权重 20 分，得分 20 分）

1、项目立项（权重 8 分，得分 8 分）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规范，符合国家发展规划和大气污染防治政府要求，属于朔州市生态环境局职责范围，是履职

所需。项目能够按照相关规定程序申请，朔州市生态环境局委托中元国际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朔州市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能力建设项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并经专家论证，经朔州市行政审批管理服务局朔审批字[2020]9号《关于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能力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立项。

绩效目标（权重 8 分，得分 8 分）

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合理，与国务院《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11 部委局联合印发的《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行动计划》，以及《朔州市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提出的目标任务相符，是落实加大资金支持和能力建设的保障。项目预期产出符合正常业绩，预算投资额与项目资金相一致。

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并将绩效目标分解细化量化为可操作的绩效指标。

3、资金投入（权重 4 分，得分 4 分）

《朔州市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能力建设项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经专家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额测算依据充分，按照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明确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资金使用的通知》等标准编制，资金量与工作任务基本匹配。

（二）项目过程情况（权重 30 分，得分 18 分）

1、资金管理（权重 20 分，得分 12 分）

根据 2019 年 10 月 30 日《朔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第二批）资金的通知》下达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能力建设项目资金 2325 万元，资金到位 232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截止 2020 年 12 月，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能力建设项目使用资金 1367.82 万元，资金使用率 58.8 %。资金使用率偏低，经过相关人员了解，受疫情等影响，部分项目完成滞后结算没有跟上，预计年底前可按合同完成支付。

项目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基本按照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环保厅联合下发的《省级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晋财建二[2016]81 号）、《关于明确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资金使用的通知》（晋环机动车函[2019]562 号）要求执行，资金使用基本符合国家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安全运行、及时支付，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资金支付资料和审批手续基本健全，但未制定和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等。

2、组织实施（权重 10 分，得分 6 分）

项目实施过程基本按照《政府投资条例》等要求执行，朔州市生态环境局作为项目实施主体，责任明确，委托中元国际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公司完成编制《朔州市柴油货车污染

防治攻坚战能力建设项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经朔州市行政审批管理服务局朔审批字[2020]9号《关于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能力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立项，委托山西弘宇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在中国山西政府采购网发布招标公告，公开招标。朔州市生态环境局分别与中标单位签订《采购合同》和《监理合同》，合同要素齐全。项目完成后，经过测试，验收。质保及运维服务有明确的约定或方案。

但项目实施没有成立专门的工作机构，没有具体的实施方案或相应的管理制度。

（三）项目产出情况（权重 20 分，得分 16 分）

1、产出数量（权重 5 分，得分 5 分）

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能力建设项目完工率达 100%，建成综合业务平台系统 1 套，为 3072 台工程机械全部安装定位装置，对 1931 台排放阶段 II 及以下排放工程机械和场内国IV车辆进行达标检测；对 110 台排放阶段III工程机械进行抽测，建成 25 套黑烟车抓拍系统，安装远程在线监控系统 2000 辆，建成 2 套固定水平式遥感监测点位和 1 台移动遥感监测等。

2、产出质量（权重 5 分，得分 3 分）

平台和监控系统基本达到全方位、全天候实时监控，稳定传输；重点车辆排放检验数据的年度核查率有所提高；全

市工程机械年度抽检率达到 60%，达到全市 50%以上具备条件的重型柴油车安装远程在线监控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秋冬季期间监督抽查柴油车数量超过全市保有量的 60%。部分系统处于测试阶段，具体数据未完全达标。

3、产出时效（权重 5 分，得分 3 分）

截止 2020 年 12 月中旬，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能力建设项目各分包项目均已完成并通过验收，完工率达 100%。《朔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第二批）资金的通知》下达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能力建设项目资金 2325 万元，资金到位 232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资金 1367.82 万元，资金使用率偏低，预计年底支付完成。

4、产出成本（权重 5 分，得分 5 分）

经朔州市行政审批管理服务局朔审批字[2020]9 号《关于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能力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项目预算总投资额 2325 万元，实际支出完成后预计比预算有所减少。

（四）项目效益情况（权重 30 分，得分 29 分）

1、项目效益（权重 24 分，得分 24 分）

通过项目实施，大幅降低了管理成本，节省行政经费支出；“天地车人”机动车环境管理等平台能够持续应用，避免重复投资，实现资源共享，提高办事效率；能够提供信息

化应用水平，构建环保新格局，提升监管能力，为朔州市环境质量改善提供支撑；能够降低排放发生率，减少社会经济损失，加强政府的环境行政执法过程中的监管能力，为城市公共安全提供有力保障，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

2、满意度（权重 6 分，得分 5 分）

本次共计发放问卷 30 份，回收有效问卷 30 份，综合满意度为 96.50%。其中，平台系统（设备）管理人员问卷 16 份，回收有效问卷 16 份，满意以上问卷 16 份，满意度为 100.00%；货车司机等发放问卷 7 份，回收有效问卷 7 份，满意以上问卷 7 份，满意度为 100.00%；公众发放问卷 7 份，回收有效问卷 7 份，满意以上问卷 6 份，满意度为 85.71%。通过问卷分析，对项目实施表示认可，满意程度较高，总体满意度达 96.66%。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

1、发挥牵头作用，形成部门合力

市生态环境局在朔州市柴油货车污染防治行动中，充分发挥职能和牵头作用，与市交通运输局、市交警支队联合印发了《联合执法行动方案》，在重点路段设立固定检测站进行联合执法。生态环境部门检测取证，交警部门对入境排放不达标车进行劝返，对其他排放不达标车辆和已报废车辆上路行驶的车辆依法进行处罚，交通运输部门监督超标排放车

辆按要求及时维修，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运输局联合对用车大户进行抽测，要求不达标车辆进行修理，修理后经复检尾气合格的才可上路行驶。

2、注重学习，提升能力

朔州市生态环境局自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能力建设项目中，综合业务平台系统涉及的专业和业务流程比较复杂，平台管理人员必须做到一专多能，不仅要熟练操作计算机，同样业务知识和相关专业知识也不可或缺，朔州市生态环境局平台管理人员能够自觉学习，积极参加培训，努力了解和掌握平台建设的目的、内容、数据采集、填报及审核方法，千方百计提高操作能力，使综合业务信息平台发挥出最大效益。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项目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不够健全。

根据提供的资料，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能力建设项目未制定实施方案或管理制度，没有明确的项目财务管理制度。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开展定期或不定期开展监督检查，未形成的检查记录（如：检查结论、报告或通报等），产生该问题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实施主体对项目的绩效管理意识不强，部门内缺少必要的监督检查或项目考核制度。

2、项目建设时效性不高。

在评价过程中发现，部分分包项目实施进程慢，验收、结算、支付等不够及时。

六、建议

（一）完善绩效评价制度，强化绩效评价意识。一是加强绩效管理意识，充分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的主动性，并采取组织集体学习、培训等方式将该理念灌输项目实施主体，增强对项目绩效管理的意识，切实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二是建立完善的绩效目标审核机制，编制合理完整的、有可衡量指标的绩效目标。

（二）提高项目管理意识，加强监督检查工作。一是加强项目实施主体项目管理意识，充分重视项目管理工作。二是建立完善的项目管理制度及监督检查机制，对项目定期不定期开展监督检查工作，并形成相关检查记录。

（三）加强调度督导，加快实施进度。建议建立完善的调度制度，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安排专人对工程建设情况进行现场督导。把加快项目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作为下一步强化管理的重要方向和目标，从项目立项、跟踪检查、绩效问责等多个方面强化管理，切实推进项目实施进度，使财政资金尽快发挥效益。

（四）建立健全管护机制。建立健全环境综合整治类项目的管护机制，重视后续运行维护工作，确保项目效益可持续发挥。

- 5、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 (1) 环境保护规划、方案编制，代码 144C0401；
 - (2) 朔州市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暨“三线一单”编制服务，代码 144C0101；
 - (3) 朔州市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成果集成与应用，代码 144E0101；
 - (4) 土壤及地下水环境质量状况调查，代码 144C0101；
 - (5) 行业企业用地调查信息采集，代码 144C0101；
 - (6) 政府购买服务后勤汽车租赁，代码 144E0101。
 - (7) 编制朔州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代码 074C0101
 - (8) 编制朔州市“十四五”空气质量改善规划规划，代码 074C0102
 - (9) 编制朔州市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代码 074C0103
 - (10) 朔州市“十四五”两山七河一流域生态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生态经济发展规划，代码 074C0104
 - (11) 编制朔州市市域农村污水治理规划，代码 074C0105
 - (12) 开展朔州市地下水污染状况调查，代码 074C0201
 - (13) 涉镉等重金属污染排查，代码 074C0202
 - (14) 重点行业企业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分级和成果集成及化工园区周边地下水调查，代码 074C0203

（15）重点行业企业地块污染调查与风险评估，代码 074C0204

（16）物业服务，代码 074E0101

四、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结余分配：反映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

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反映用于行政运行、机关服务、环境保护宣传以及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环境国际合作及履约等方面的支出。

1.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八）节能环保（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反映建设项目环评审查及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等方面的支出。

1.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项）：反映核安全核辐射安全监

管、评审支出、放射性物质运输监管、核材料管制、核设施监管等支出。

2.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监测与监察方面的支出。

（十九）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反映大气、水体、噪声、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机动车、重金属、有机污染物等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1. 大气（项）：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固体废弃物、放射性物质等方面的支出。

2. 水体（项）：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反映政府在垃圾、医疗废物、危险废物及工业废弃物处置处理等方面的支出，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监管及淘汰处置支出等。

5.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二十）节能环保（类）污染减排（款）：反映用于环境监测与信息、环境执法监察及减排专项资金的支出。

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项）：反映监测和信息方面的支出，

包括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治理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污染事故应急监测和污染纠纷监测等支出，环境统计和调查、环境质量评价等支出，环境信息系统建设、维护、运行、信息发布及其技术支持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节能环保（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反映除上述以外其他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反映除上述以外其他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35.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4,248.6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54.6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35.45	本年支出合计	58	4,307.2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594.4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822.61
	30			61	
总计	31	6,129.89	总计	62	6,129.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 535. 45	2, 535. 4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 00	4.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 00	4.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 00	4.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 476. 83	2, 476. 8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53. 63	453. 6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10101	行政运行	386. 60	386. 6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36. 53	36. 5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0. 50	30. 5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1. 70	21. 7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10204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21. 70	21. 7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103	污染防治	1, 316. 38	1, 316. 3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10301	大气	160. 00	16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10302	水体	114. 38	114. 3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 042. 00	1, 042.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8. 32	8. 3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8. 32	8. 3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111	污染减排	676. 80	676. 8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528. 30	528. 3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148. 50	148. 5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9	其他支出	54. 62	54. 6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999	其他支出	54. 62	54. 6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99901	其他支出	54. 62	54. 6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307.28	409.20	3,898.0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	0.00	4.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00	0.00	4.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00	0.00	4.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248.66	409.20	3,839.46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95.33	366.30	129.03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386.60	366.30	20.30	0.00	0.00	0.00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36.53	0.00	36.53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72.20	0.00	72.20	0.00	0.00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1.70	19.80	1.90	0.00	0.00	0.00
2110204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21.70	19.80	1.9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3,263.17	0.00	3,263.17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2,211.90	0.00	2,211.9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369.13	0.00	369.13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682.14	0.00	682.14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8.32	0.00	8.32	0.00	0.00	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8.32	0.00	8.32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445.88	23.10	422.78	0.00	0.00	0.00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297.38	23.10	274.28	0.00	0.00	0.0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148.50	0.00	148.5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4.25	0.00	14.25	0.00	0.00	0.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4.25	0.00	14.25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54.62	0.00	54.62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54.62	0.00	54.62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54.62	0.00	54.62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35.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00	4.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4,248.66	4,248.66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54.62	54.62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35.45	本年支出合计	59	4,307.28	4,307.2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594.4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822.61	1,822.61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594.4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129.89	总计	64	6,129.89	6,129.8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307.28	409.20	3,898.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	0.00	4.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00	0.00	4.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00	0.00	4.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248.66	409.20	3,839.46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95.33	366.30	129.03
2110101	行政运行	386.60	366.30	20.30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36.53	0.00	36.53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72.20	0.00	72.2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1.70	19.80	1.90
2110204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21.70	19.80	1.90
21103	污染防治	3,263.17	0.00	3,263.17
2110301	大气	2,211.90	0.00	2,211.90
2110302	水体	369.13	0.00	369.13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682.14	0.00	682.14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8.32	0.00	8.32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8.32	0.00	8.32
21111	污染减排	445.88	23.10	422.78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297.38	23.10	274.28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148.50	0.00	148.5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4.25	0.00	14.25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4.25	0.00	14.25
229	其他支出	54.62	0.00	54.62
22999	其他支出	54.62	0.00	54.62
2299901	其他支出	54.62	0.00	54.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二）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6.53	350.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4.64	51.2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52.70	128.03	30201	办公费	27.42	2.4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11.79	111.79	30202	印刷费	18.86	0.1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30103	奖金	0.00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43.50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0.00	30204	手续费	0.41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2.67	12.67	30205	水费	1.62	0.7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91	37.91	30206	电费	12.88	8.96	309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0.00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532.64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91	0.91	30207	邮电费	3.43	1.61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83	21.67	30208	取暖费	0.00	0.0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	31101	资本金注入	0.00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50	0.0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5	1.32	30211	差旅费	21.24	4.02	30906	大型修缮	0.00	———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79	25.9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1.35	0.00	30908	物资储备	0.00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2.39	10.67	30214	租赁费	1.12	0.0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	31204	费用补贴	0.00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19	6.89	30215	会议费	1.50	1.5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	31205	利息补贴	0.00	0.00
30301	离休费	6.79	6.79	30216	培训费	0.32	0.32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0.00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
30303	退职（役）费	0.00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98.45	0.00	309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	31302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
30304	抚恤金	0.00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600.92	0.15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
30305	生活补助	0.00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42.86	0.00	310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0.00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2.35	0.3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12	0.15	39906	赠与	0.0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636.13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648.90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0.00	30229	福利费	0.47	0.47	31006	大型修缮	0.00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0	4.7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71.75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57	22.5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40	0.1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1.45	3.42	31010	安置补助	0.00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01.73	357.82	公用经费合计										3,805.55	51.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情况（其中包括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70	0.00	4.70	0.00	4.70	0.00	4.70	0.00	4.70	0.00	4.7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编制单位：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采购金额
合计	1	4,130.38
货物	2	2,322.57
工程	3	0.00
服务	4	1,807.81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行政单位	5	51.38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车辆数合计（辆）	7	0.0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0.00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9	0.00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1.00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1.00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0.0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0.00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14	0.00
8. 其他用车	15	0.00
（二）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16	0.00
（三）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1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及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